

中山证券

关于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山证券作为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是
3	公司及关联方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是
4	其他与定期报告相关风险事项	是
5	其他（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春秋园林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 -18,422,028.55 元，超过公司总股本；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汪勇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被出具无法表达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

二、 对公司的影响

1、由于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股转公司实施风险警示；

2、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 -18,422,028.55 元，超过公司总股本，公司存在重大亏损；

- 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汪勇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4、公司被出具无法表达意见的审计报告；
- 5、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继续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审计报告》

中山证券

2021年6月30日